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6 日（星期四）上午 9：30 前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书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公司与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书的关联交易公告》。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公司关联董事王勇、韩月娥、曹海峰回避表决，由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公告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二、审议通过《关于解租现有办公场所并承租新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同日公告的《关于解租现有办公场所并承租新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公告》。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公司关联董事王勇、韩月娥、曹海

峰回避表决，由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公告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6 月 7 日